

# 金凤区上海西路街道办事处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现发布《金凤区上海西路街道办事处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直接与金凤区上海西路街道办事处综合办公室联系（地址：银川市金凤区正源街与康平路向西 50 米；邮编：750001；电话：0951—7680200；传真：0951—7680200）。本报告电子版可在金凤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ycjinfeng.gov.cn/](http://www.ycjinfeng.gov.cn/)）查阅或下载。

##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以来，按照区委、区政府的统一部署，上海西路街道办事处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以重点领域为抓手，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为广大人民群众及时、规范、高效地提供政府信息公开服务，较好地满足了社会公众获取、利用政府信息的需求，有效地保障了公民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 （一）主动公开情况

---

2021年，我街道依托政府门户网站、街道政务微博、街道政府信息公开专栏等渠道，主动公开街道各类规划计划类文件、疫情防控、与人民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就业、住房保障等、年度财政预算等文件89件，报送及公开街道工作信息790条。

##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无

## **（三）政府信息管理**

根据《条例》要求，严格规范街道政府信息公开的操作。编制《金凤区上海西路街道政府信息公开指南》等规章制度，在具体执行中严格按照规章制度进行操作，畅通受理渠道，细化办理程序。规范公文公开属性管理，在公文制作过程中同步确定公文公开属性。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审核制度，明确信息发布保密审查程序和责任。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标准目录，便于群众一键查询各类信息。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上海西路街道充分利用街道大厅等场所设立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及时更新街道印发的各类公开文件及信息，确保工作有记录、有资料、有反馈，广泛接受群众监督，确保群众的知情权，让各职能部门的工作运行在阳光下。同时，上海西路街道参照自治区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栏设计，优化调整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对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内容保障工作进行了全面梳理，

保障了政府网站的安全稳定运内容及时更新、位置随机变动，方便办事群众，向群众公开主要办事流程、所需材料、岗位职责，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发布活动通知等。

### （五）监督保障情况

街道严格遵照三审三校制度，加强信息公开的常态化监督管理，定期和不定期检查政府信息公开内容更新情况，针对出现的问题，限期进行整改，保障信息公开的准确性和时效性。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 计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 度办理 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 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目前，我街道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我们能够清醒的认识到仍存在一些不足。一是个别信息公开还不够规范、不够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的更新、维护不够及时。二是公开的内容和形式不够丰富，公开的深度和广度还有待于进一步提高。三是政府信息公开公众查阅点利用率不高，宣传力度还应加大。因此我们从以下几个方面做出改进：

---

1. 深化公开内容，规范公开程序，保证公开时效性。明确各个方面的政府信息的公开内容细则，做到所公开的信息透明度高；明确操作简便、明了的公开流程，确保信息公开的迅速、及时、规范。

2. 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质量和水平。加强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建设和信息发布审核，把好政治关、政策关、文字关。全面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深入实际，真正立足于服务群众，接受群众监督，立足于办实事、重实效，解决群众关心的疑点、难点问题，防止流于形式和走过程。

3. 以服务群众为目的，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基础性工作。充分发挥网络、微博等新媒体的作用，加大对政府门户网站的宣传推广力度，更好地宣传普及《条例》，大力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公众查阅点的建设，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公开便民利民的作用。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机关 2021 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收取信息处理费。